

北京市华远集团有限公司

2026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票面利率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北京市华远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28 亿元公司债券的挂牌转让申请已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北京市华远集团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挂牌转让无异议的函》（上证函〔2025〕4296 号）。

北京市华远集团有限公司 2026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不超过人民币 8 亿元（含 8 亿元），本期债券分为两个品种，其中品种一债券期限为 366 天，品种二债券期限为 2 年。

2026 年 3 月 20 日，发行人和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向专业机构投资者进行了簿记建档，根据簿记建档结果，经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充分协商和审慎判断，最终确定本期债券品种一的票面利率为 2.80%，同时，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决定行使品种间回拨选择权，将品种二全额回拨至品种一。

发行人将按上述票面利率于 2026 年 3 月 23 日至 2026 年 3 月 24 日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发行。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北京市华远集团有限公司 2026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票面利率公告》之盖章页）

发行人：北京市华远集团有限公司



(本页无正文，为《北京市华远集团有限公司 2026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票面利率公告》之盖章页)

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页无正文，为《北京市华远集团有限公司 2026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票面利率公告》之盖章页)

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